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

作为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我们严格按照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,积极参与董事会决策,不断完善公司治理,推动内部控制建设,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现将我们在 2018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独立董事基本情况

段亚林,男,1972年4月出生,副教授,管理学博士,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批博士后。曾任深交所公司管理部副总监,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、东海创新产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等职务,并曾兼任中国证监会首届重组委委员,中国国债协会常务理事,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等社会职务。现任上海淳富投资管理中心董事长,本公司独立董事。

洪剑峭,男,1966年9月出生,教授,博士生导师。曾多次赴美国(麻省理工学院)、香港(科技大学、中文大学)、日本等国家地区著名高校访问研究。承担完成多项国家级科研项目,出版专著和论文30余篇。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系主任,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,中国审计学会理事,《中国会计评论》理事,本公司独立董事。

夏雪,女,1968年1月出生,法学博士,曾任上海市第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执行经理。被聘为上海虹口区政协特别委员,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,虹口商业集团外部董事。在证券市场监管、上市公司治理、证券法律制度研究等方面,拥有扎实的理论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。现任上海航运运价交易有限公司副总裁,本公司独立董事。

我们具备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 意见》所要求的独立性,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二、履职情况

报告期内,我们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,参加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等的会议。会前预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审阅或审核,在充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后,作出自己独立、客观、审慎的判断,并在会议上提出我们的独立意见。本年度我们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,均投了赞成票。

(一)参加董事会会议情况

姓名	应出席会议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			
段亚林	13	13	0				
洪剑峭	13	13	0				
夏雪	13	13	0				

(二)参加股东大会情况

姓名	应出席会议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	
段亚林	2	2		
洪剑峭	2	2		
夏雪	2	2		

(三)参加独立董事会议、董事会各委员会会议情况

	独立董事会议		审计委员会会议		薪酬委员会会议	
姓名	应出席	出席	应出席	出席	应出席	出席
	次数	次数	次数	次数	次数	次数
段亚林	2	2	0	0	0	0
洪剑峭	2	2	3	3	1	1
夏雪	2	2	3	3	1	1

(四)2018年3月,我们对子公司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进行了考察,并听取该公司管理层的工作汇报。

三、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

(一) 关联交易情况

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运作规范,未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

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经董事会审议通过,按有关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,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执行情况良好,未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。

(三)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

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(四) 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,是在年度工作考核的基础上拟定,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,报董事会批准。公司向高级管理人员所发薪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(五) 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

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。

(六) 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

独立董事未单独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,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。

公司年度财务、内控报告审计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。

(七)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

本年度公司实施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,对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2.50元(含税),共计13,790万元,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5.73%。利润分配决策程序、分配比例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八)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

公司相关方严格履行各项承诺,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形。

(九)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

公司按时完成各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,及时披露各项临

时公告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信息披露做到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。

(十)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

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 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,不存在财务报告、非财务报告 内部控制重大缺陷。

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进行了审计,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(十一) 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运作和决策,全体董事履行了忠实、勤勉的义务。

公司董事会战略、审计、薪酬与考核三个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的《实施细则》运作,在公司重大决策、财务管理、内部控制、关联交易、高管薪酬、定期报告编制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,并按规定对提交董事会讨论的相关事项出具了专项意见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我们以对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,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,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,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。

独立董事: 段亚林、洪剑峭、夏雪